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01月0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01月04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应参与会议董事8名，实际参与会议董事8名，会议由董事长马磊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推举马磊、马丽、王雪峰、尹长城、许文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非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马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 提名马丽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 提名王雪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4) 提名尹长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5) 提名许文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推举徐泓女士、董岳阳先生、王菲先生三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为了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四届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的现有独

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现任董事会的提名。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徐泓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2) 提名董岳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3) 提名王菲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资格在报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3.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赛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01 月 09 日